

核学院 2023 年博士硕士学位申请审核进程说明表

6 月批次学位申请审核工作安排		
学位申请事项	截止时间	学位申请内容
申请人提出学位申请	3 月 20 日前	<p>1. 申请人通过研究生综合管理系统提交学位论文答辩申请、填写科研成果信息、学位论文送审信息等。</p> <p>2. 申请人向学院提交科研成果材料、《科研成果审核结果汇总》纸质版及电子版。</p> <p>3. 申请学位论文延时公开的学位申请人，需填写并提交“兰州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延时公开申请表”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p> <p>注：19、20 级学位申请人的相关材料由班委收齐后，以班级为单位统一提交；未设置班级和申请提前毕业的学位申请人，由本人提交相关材料（以下各流程中涉及到的各项材料提交方式同上，不再赘述）。 纸质版材料交至二分部现物楼 302，电子版材料以“班级名/个人姓名-学位申请材料名”命名后打包发送至 hxyyjs@lzu.edu.cn。</p>
学院开展资格审核	3 月 23 日前	<p>1. 学院开展学位申请人的毕业资格审查工作（20 级申请人使用新研究生综合系统，19 级及以上申请人使用旧研究生综合系统）。</p> <p>注：学位申请前置步骤，通过后方可进行学位申请</p> <p>2.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完成申请人科研成果审核。</p>
学位论文文字复制比检测	3 月 24 日前 第一次查重； 3 月 31 日前 第二次查重	<p>1. 通过毕业资格审核的申请人完成学位论文撰写并经导师审核同意后，填写并提交导师签字的“兰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文字复制比检测申请表”，方可参加文字复制比检测。</p> <p>2. 申请人将查重论文发至导师审阅，导师将审核同意的查重论文统一发送至 hxyyjs@lzu.edu.cn。</p> <p>3. 第一次文字复制比检测时间为 3 月 24 日前；第一次未通过检测的申请人可于 3 月 31 日前参加第二次文字复制比检测</p> <p>注：学院仅对由导师发送至指定邮箱的查重论文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不接受学生个人发送的查重论文</p>
<p>文字复制比检测流程, 详情可参考研究生院官网“关于做好 2023 年 6 月批次学位论文评阅工作的通知”，链接为 https://ge.lzu.edu.cn/xueweishouyu/gongzuotongzhi/2023/0324/209847.html。</p> <p>此链接中涉及到的附件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博士学位申请人在学期间发表科研成果审核表 博士学位申请人在学期间发表科研成果审核结果汇总表 兰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文字复制比检测结果汇总表 兰州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延时公开申请表 <p>参考文件：《兰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参考规范》，详见链接： https://ge.lzu.edu.cn/xueweishouyu/guizhangzhidu/lunwenguanli/2020/1223/158947.html</p>		

<p>学位论文匿名评阅</p>	<p>4月6日前组织送审； 5月20日前返回匿名送审结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交学位论文送审信息：通过文字复制比检测的申请人登录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学位答辩申请，填写学位论文送审信息。 2. 学位论文及摘要匿名处理：申请人需提交学位论文和学位论文摘要两个电子版文件。 3. 申请人将送审论文发至导师审阅，导师将审核同意的送审论文统一发送至 hxyyjs@lzu.edu.cn。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博士学位论文、研究生院抽取的硕士学位论文、申请延时公开的学位论文、申报甘肃省和学校优秀学位论文评选的学位论文，由研究生院匿名报送教育部平台评阅。 2. 其他学位论文，由学院于4月6日前组织匿名评阅，期间第一次评阅结果含“修改后重新送审”的申请人可进行第二次学位论文匿名评阅。 3. 原则上在5月20日前，所有申请人均须完成学位论文评阅（含二次评阅）。 4. 学院仅对由导师发送至指定邮箱的送审论文提交匿名评阅，不接受学生个人发送的送审论文。
<p>匿名送审流程，详情可参考研究生院官网“关于做好2023年6月批次学位论文评阅工作的通知”，链接为 https://ge.lzu.edu.cn/xueweishouyu/gongzuotongzhi/2023/0324/209847.html。 此链接中需申请人重点关注：提交学位论文送审信息流程、学位论文及摘要匿名处理程序和命名规则。 参考文件：《兰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要求》，详见链接 https://ge.lzu.edu.cn/xueweishouyu/guihangzhidu/lunwenguanli/2020/1223/158946.html</p>		
<p>申请人进行学位论文答辩</p>	<p>5月31日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答辩资格审核：申请人需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培养环节，取得相应学分，达到研究生毕业要求；通过学位论文匿名评阅。 2. 答辩公告发布：须至少于答辩前3天向学院提交答辩海报，由学院通过系统发布答辩公告。 3. 严格按照《兰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要求》，在截止时间前完成预答辩、答辩。（论文评阅结果返回后即可组织答辩）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位申请人的导师不能担任答辩委员会委员。 2. 学术学位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委员须具有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专业学位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委员中行（企）业专家须具有正高级职称，非行（企）业专家须具有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其中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应达到答辩委员会人数半数以上。
<p>答辩流程，详情可参考研究生院官网“2022年6月批次学位论文答辩工作通知”，链接为 https://ge.lzu.edu.cn/xueweishouyu/gongzuotongzhi/2022/0422/193568.html，本年度学位申请工作最终以学校2023年发布的工作通知为准，该链接待研究生院发布最新通知后予以更新替换。 此链接中需申请人重点关注：答辩公告发布、答辩组织管理。 参考文件：《兰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要求》，详见链接 https://ge.lzu.edu.cn/xueweishouyu/guihangzhidu/lunwenguanli/2020/1223/158945.html</p>		

<p>申请人提交学位论文终稿</p>	<p>6月5日前</p>	<p>1. 申请人提交学位论文终稿及摘要：申请人在系统中提交完整的学位论文终稿，论文终稿必须有“原创性声明及学位论文使用授权声明”签字扫描页。未按时提交学位论文终稿或提交的学位论文终稿不完整者，视为主动放弃本次学位申请。</p> <p>2. 申请人提交学位申请材料：学位申请人纸质版学位授予信息表1份、博士学位申请人纸质版学位论文1本、学位申请书</p> <p>注：</p> <p>1. 学位申请人向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的学位论文终稿是学校授予硕士博士学位的依据，也是答辩后学位论文文字复制比检测，国家、甘肃省、学校学位论文抽检和网络公开的版本。</p> <p>2. 学位授予信息是学位信息备案和学位认证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填写信息必须真实、准确。</p> <p>3. 所有表格均以“研究生院官网-下载专区-学位”专栏的最新格式为准</p>
<p>学位材料提交流程，详情可参考研究生院官网“关于提交2022年6月批次学位申请材料的通知”，链接为 https://ge.lzu.edu.cn/xueweishouyu/gongzuotongzhi/2022/0516/196360.html，本年度学位申请工作最终以学校2023年发布的工作通知为准，该链接待研究生院发布最新通知后予以更新替换。</p> <p>此链接中需申请人重点关注：学位论文终稿及摘要的格式和命名要求及提交程序、学位信息采集表的填写和打印、学位申请书的填写规范。</p> <p>“研究生院官网-下载专区-学位”，详见链接 https://ge.lzu.edu.cn/xiazaizhuanqu/xuewei/index.html</p>		
<p>申请人提交学位申请材料</p>	<p>第十八周</p>	<p>申请人答辩后一周内向学院提交学位授予信息表、学位申请书等纸质版材料，博士还需提交1份学位论文纸质版材料。</p>

9月批次学位申请审核时间安排			12月批次学位申请审核时间安排		
学位申请事项	截止时间	学位申请内容	学位申请事项	截止时间	学位申请内容
申请人提出学位申请	6月26日前	同6月批次	申请人提出学位申请	9月18日前	同6月批次
学院开展资格审核	6月29日前	同6月批次	学院开展资格审核	9月21日前	同6月批次
学位论文文字复制比检测	6月30日前第一次查重; 7月7日前第二次查重	同6月批次	学位论文文字复制比检测	9月22日前第一次查重; 9月28日前第二次查重	同6月批次
学位论文匿名评阅	7月13日前组织送审; 8月16日前返回匿名送审结果	同6月批次	学位论文匿名评阅	10月13日前组织送审; 11月15日前返回匿名送审结果	同6月批次
申请人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8月31日前	同6月批次	申请人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11月30日	同6月批次
申请人提交学位论文终稿	9月8日前	同6月批次	申请人提交学位论文终稿	12月10日前	同6月批次
申请人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9月底	同6月批次	申请人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第十八周	同6月批次